

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审计报告

目录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36
四、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审计报告

CAC 审字[2018]1098 号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1-6 月、2017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贾洪常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葛云虎

中国 天津

2018年9月7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998,003.07	1,960,519.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70,862.00	-
应收账款	五、（三）	1,476,275.00	5,706,785.00
预付款项	五、（四）	34,815,242.29	1,576,942.7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78,494,064.52	81,490,126.40
存货	五、（六）	32,785,715.65	17,458,160.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2,666,469.66	2,163,157.85
流动资产合计		155,806,632.19	110,355,691.5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9,169,135.32	9,831,009.91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九）	389,068.75	631,44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58,204.07	10,462,451.16
资产总计		165,364,836.26	120,818,142.6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	11,954,600.00	-
应付账款	五、（十一）	40,317,215.99	29,616,335.56
预收款项	五、（十二）	31,540,384.63	25,495,512.83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三）		
应交税费	五、（十四）	913.60	2,505.9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五）	19,743,628.01	2,093,771.4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3,556,742.23	57,208,125.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十六）	10,394,865.00	11,194,47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94,865.00	11,194,470.00
负债合计		113,951,607.23	68,402,595.74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五、（十七）	67,000,000.00	6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十八）	-15,586,770.97	-14,584,453.05
股东权益合计		51,413,229.03	52,415,546.9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5,364,836.26	120,818,142.6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二、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五、（十九）	10,675.80	406,688.05
销售费用	五、（二十）	879,065.57	919,127.08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一）	1,355,102.76	2,956,966.75
财务费用	五、（二十二）	284,196.29	-5,023.33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三）	-969,490.00	1,560,51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五、（二十四）	799,605.00	1,599,21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9,945.42	-4,239,058.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五）		14,415.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六）		159,425.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9,945.42	-4,384,068.60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七）	242,372.50	-631,441.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2,317.92	-3,752,627.3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2,317.92	-3,752,627.35
少数股东损益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2,317.92	-3,752,627.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2,317.92	-3,752,627.3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72,500.00	8,974,358.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36,310.13	3,983,38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08,810.13	12,957,739.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36,951.26	2,283,965.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种税费		12,268.10	434,31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23,563.99	10,254,26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72,783.35	12,972,53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026.78	-14,799.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6,026.78	-14,799.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29.22	32,529.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3,756.00	17,729.2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6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减项)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000,000.00							-			-14,584,453.05	52,415,54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000,000.00	-	-	-	-	-	-	-	-	-	-14,584,453.05	52,415,546.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	-	-	-	-	-	-	-	-	-1,002,317.92	-1,002,317.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2,317.92	-1,002,317.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67,000,000.00	-	-	-	-	-	-	-	-	-	-15,586,770.97	51,413,229.0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	2017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减项)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000,000.00										-10,831,825.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000,000.00	-	-	-	-	-	-	-	-	-	-10,831,825.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	-	-	-	-	-	-	-	-	-3,752,627.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2,627.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3、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000,000.00	-	-	-	-	-	-	-	-	-	-14,584,453.0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朝阳市高新技术园区

营业期限：2010年04月16日至2025年03月1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67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303552584366D

(二) 经营范围

风能及太阳能发电应用技术研发、技术转让；风能及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历史沿革

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10年4月16日，是由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独资设立，初始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业经辽宁中普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的辽中普天会验字[2010]第015号《验资报告》。

2010年4月24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由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全额认缴。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该增资业经辽宁中普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的辽中普天会验字[2010]第016号《验资报告》。

2011年11月24日，原股东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与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沈阳远大机电装备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10,000万元人民币。该项出资业经辽宁中普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辽中普天会验字[2011]第042号《验资报告》。

2017年8月11日，本公司进行了分立，分立后注册资本6700万元人民币。该分立已获得朝阳市龙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并下发了(龙工商)工商核变通内字[2017]第

2017008366 号《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7 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2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

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内部职工借款及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开发成本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的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

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10%，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工具类)	3-5	31.67%-18%
机器设备(设备类)	10	9%
运输设备	4	23.75%-22.5%
办公设备	3	31.67%-30%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有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书所载期限
软件	2-10	预期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

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

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四）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则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第13条及第14条规定办理。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十六）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十七）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 ①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

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十八)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十九)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二十)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三、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A、弥补亏损	
B、按 10%提取盈余公积金	
C、支付股利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3%、6%、11%、17%、10%、1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税务部门规定计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期末数指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初数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数指 2018 年 1 月至 6 月, 上期数指 2017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052,265.41	17,729.22
其他货币资金	1,945,737.66	1,942,789.98
合计	4,998,003.07	1,960,519.20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70,862.00	
合计	570,862.00	

2、本期应收票据中无已经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类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099,842.8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52,550.00	100.00	1,476,275.00	50.00	1,476,27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952,550.00	100.00	1,476,275.00	50.00	1,476,275.00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52,550.00	100.00	2,445,765.00	30.00	5,706,78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152,550.00	100.00	2,445,765.00	30.00	5,706,785.00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8,152,550.00	100.00	2,445,765.00
3至4年	2,952,550.00	100.00	1,476,275.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952,550.00	100.00	1,476,275.00	8,152,550.00	100.00	2,445,765.00
----	--------------	--------	--------------	--------------	--------	--------------

3、应收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中电投东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152,550.00	100.00	2,445,765.00
合计	8,152,550.00	100.00	2,445,765.00

4、应收账款 2018 年 6 月 30 日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中电投东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952,550.00	100.00	1,476,275.00
合计	2,952,550.00	100.00	1,476,275.00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487,189.74	99.06	1,318,412.60	83.61
1 至 2 年	69,522.40	0.20		
2 至 3 年			6,930.00	0.44
3 年以上	258,530.15	0.74	251,600.15	15.95
合计	34,815,242.29	100.00	1,576,942.75	100.00

2、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预付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大连凯斯克有限公司	550,000.00	34.88
北京憧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56,000.00	28.92
辽宁普特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249,100.00	15.80
维翰（大连）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16,200.00	7.37
沈阳意法诺科技有限公司	61,428.00	3.90
合计	1,432,728.00	90.87

4、预付款项 2018 年 6 月 30 日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重庆重齿风力发电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	11,909,200.00	34.21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米塔工业控制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6,726,088.34	19.32
米塔科技有限公司	3,073,911.66	8.83
东方电气（天津）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3,065,418.00	8.80
大连凯斯克有限公司	2,491,666.50	7.16
合计	27,266,284.50	78.32

5、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574,064.52	100.00	80,000.00	0.10	78,494,064.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8,574,064.52	100.00	80,000.00	0.10	78,494,064.52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570,126.40	100.00	80,000.00	0.10	81,490,126.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1,570,126.40	100.00	80,000.00	0.10	81,490,126.40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 （1）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2）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3）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6,551,276.13	84.70		17,490,924.25	99.88	
1 至 2 年	11,920,458.39	15.17		63,976,872.15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2,330.00		
4 至 5 年	102,000.00	0.13	80,000.00	100,000.00	0.12	80,000.00
5 年以上	330.00					
合计	78,574,064.52	100.00	80,000.00	81,570,126.40	100.00	80,000.00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78,471,734.52	81,467,796.40
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备用金	2,330.00	2,330.00
合计	78,574,064.52	81,570,126.40

4、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76,795,350.55	1 年以内、 1-2 年	94.1464
沈阳远大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4,672,445.85	1 年以内	5.7281
朝阳县财政会计核算中心	保证金	100,000.00	4-5 年	0.1226
段玉峰	备用金	2,000.00	3-4 年	0.0025
赵永峰	备用金	330.00	3-4 年	0.0004
合计		81,570,126.40		100.00

5、2018 年 6 月 30 日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74,447,300.41	1 年以内、 1-2 年	94.7479
沈阳远大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024,434.11	1 年以内	5.1218
朝阳县财政会计核算中心	保证金	100,000.00	4-5 年	0.1273
段玉峰	备用金	2,000.00	4-5 年	0.0025

赵永峰	备用金	330.00	5年以上	0.0005
合计		78,574,064.52		100.00

(六) 存货

1、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561,142.89		19,561,142.89	10,109,293.68		10,109,293.68
在产品	13,224,572.76		13,224,572.76	7,348,866.65		7,348,866.65
合计	32,785,715.65		32,785,715.65	17,458,160.33		17,458,160.33

2、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无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无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2,666,469.66	2,163,157.85
合计	2,666,469.66	2,163,157.85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27,535.06	7,179.49	13,934,714.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投资性房地产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13,927,535.06	7,179.49	13,934,714.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96,884.13	6,820.51	4,103,70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661,874.59		661,874.59
(1) 计提	661,874.59		661,874.59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投资性房地产			
(3)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4,758,758.72	6,820.51	4,765,579.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68,776.34	358.98	9,169,135.32
2. 期初账面价值	9,830,650.93	358.98	9,831,009.91

- 1、本报告期无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 2、本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3、本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4、报告期末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报告期末无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 6、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389,068.75	631,441.25
小 计	389,068.75	631,441.25

(十)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11,954,600.00	
合计	11,954,600.00	

(2)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的情况。

(十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材料款	40,309,436.99	29,608,556.56
应付接受劳务款	7,779.00	7,779.00
合计	40,317,215.99	29,616,335.56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十二）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31,540,384.63	25,495,512.83
合计	31,540,384.63	25,495,512.83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544,397.64	544,397.6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357.76	103,357.7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47,755.40	647,755.40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5,503.41	455,503.41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59,753.31	59,753.3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50,512.96	50,512.96	
2. 工伤保险费		5,545.93	5,545.93	
3. 生育保险费		3,694.42	3,694.42	
四、住房公积金		29,140.92	29,140.92	
合计		544,397.64	544,397.64	

2、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00,836.84	100,836.84	
二、失业保险费		2,520.92	2,520.92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3,357.76	103,357.76	

(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印花税	913.60	2,505.90
合计	913.60	2,505.90

(十五)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及其他	19,743,628.01	2,093,771.45
合计	19,743,628.01	2,093,771.45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十六) 递延收益

1、分类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194,470.00		799,605.00	10,394,865.00	收到与资产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1,194,470.00		799,605.00	10,394,865.00	

2、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朝阳市龙城区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	11,194,470.00		799,605.00	10,394,865.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194,470.00		799,605.00	10,394,865.00	

注：具体描述详见其他收益。

(十七)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67,000,000.00			67,000,000.00
合计	67,000,000.00			67,000,000.00

(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4,584,453.0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584,453.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2,317.92

项目	金额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86,770.97

(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9.06
教育费附加		1,506.47
土地使用税		398,841.92
印花税	10,675.80	4,230.60
合 计	10,675.80	406,688.05

(二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资及福利费		26,392.50
差旅费		7,266.00
售后服务费	879,065.57	884,754.58
其他		714.00
合 计	879,065.57	919,127.08

(二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690,135.55	1,124,836.98
折旧费	661,874.59	1,472,111.60
办公费	3,092.62	8,093.11
无形资产摊销		255,978.72
其他		95,946.34
合 计	1,355,102.76	2,956,966.75

(二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676.54	7,352.33

汇兑净损益	257,833.34	-
手续费	31,039.49	2,329.00
合计	284,196.29	-5,023.33

(二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坏账损失	-969,490.00	1,560,510.00
二、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969,490.00	1,560,510.00

(二十四) 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分类：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99,605.00	1,599,210.00
合计	799,605.00	1,599,210.00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递延收益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
朝阳市龙城区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	11,194,470.00		799,605.00	10,394,865.00
合计	11,194,470.00		799,605.00	10,394,865.00

注：注：朝阳市龙城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科技扶持资金的通知》（朝龙财非[2011]1号），本公司将收到的“区财政局科技扶持资金”1,599.21万元递延收益。按项目收益期分期确认收入，本年度确认其他收益799,605.00元，上年度确认其他收益—政府补助1,599,210.00元；

(二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13,885.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其他		530.10
合计		14,415.10

(二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9,425.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9,425.1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合 计		159,425.15

(二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242,372.50	-631,441.25
合 计	242,372.50	-631,441.25

(二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往来款	11,031,633.59	3,951,977.82
利息	4,676.54	7,352.43
收哈尔滨玮琦建筑劳务公司返款		200.00
员工借款返还		23,850.00
收银行贴现款	10,000,000.00	
合 计	21,036,310.13	3,983,380.2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往来款	24,012,130.61	9,982,053.81
手续费、账户管理费、服务费	278,872.83	2,199.00
劳务派遣费	29,380.55	180,842.46
运费		24,362.00
吊装费		48,000.00
税金等	3,180.00	16,804.65
合 计	24,323,563.99	10,254,261.92

(二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2,317.92	-3,752,627.3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969,490.00	1,560,51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1,874.59	1,472,111.6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预计负债的增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425.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372.50	-631,44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27,555.32	-16,797,727.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82,589.67	-4,681,298.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013,732.60	21,042,822.56
其他		1,613,42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026.78	-14,799.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53,756.00	17,729.2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729.22	32,529.1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6,026.78	-14,799.9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053,756.00	17,729.2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53,756.00	17,729.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3,756.00	17,729.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44,247.07	1,942,789.98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保证金
合计	1,944,247.07	1,942,789.98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全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号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 制方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沈阳远大科技 电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司	康宝华	91211303552584366D	6700 万元	6700 万元	100.00	沈阳远大铝业 集团有限公司

2、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内蒙古远大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朝阳思派德供应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沈阳远大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托管情况

无

3、关联承包情况

无

4、关联租赁情况

无

5、关联方担保情况

无

6、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7、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8、其他关联交易

无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74,073,101.22		76,795,350.55	
其他应收款	沈阳远大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4,398,633.30		4,672,445.85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远大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朝阳思派德供应链有限公司	125,358.01	424,719.45
其他应付款	沈阳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82,710.00	782,710.00
其他应付款	沈阳远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935,418.00	
其他应付款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9,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沈阳远大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886,200.0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无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九、终止经营主要财务情况

无

十、其他重大事项

无

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9月7日